

证券代码：835709

证券简称：英吉尔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江西英吉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候思银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8年9月至今任北京京振祥安全防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5年3月至今任三河市燕铭商贸有限公司监事； 2018年3月至今任商丘市嘉尚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8年4月至今任商丘市思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房屋、厂房、经营场所及办公设施租赁服务，百货仓储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虞城县谷熟镇汤庄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1. 担任北京京振祥安全防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该公司注册资金500万，持股100%；

	<p>2. 担任商丘市嘉尚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该公司注册资金 600 万，持股比例 70%；</p> <p>3. 担任商丘市思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该公司注册资金 520 万，持股比例 95%；</p> <p>4. 担任三河市燕铭商贸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持股比例 59.60%。</p>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候思银	
股份名称	英吉尔	
股份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995,000 股，占比 9.95%
	权益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前）	995,000股，占比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9.9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95,000股，占比9.9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1,007,000股，占比	直接持股1,007,000股，占比10.07%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10.0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7,000股，占比10.0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江西英吉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2018 年 9 月 28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候思银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集合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挂牌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合计 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挂牌公司股份 1,007,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9.95%变为 10.07%。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候思银增持英吉尔股份 12,000 股，候思银增持后权益由 9.95%变动为 10.07%，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候思银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转让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候思银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以集合竞价转让的方式增持英吉尔股份，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

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候思银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候思银

2018年10月9日